內等7個檔案。開啟「范〇偉.docx」,可看到「銘記自己優弱點,尤其目前弱點主要有三點,大巨蛋,敬老金及反商。反商部份,可以多跟科技業,年輕新創業,電信及金融服務業多連結,改善反商形象。營建業私下可保持良好關係,公開則不宜。」等內容。上開勘驗內容,有113年12月5日勘驗筆錄在卷可參。

5.證人蔡○如證稱A1-37行動硬碟內有如下檔案為其寫給被告柯○哲或被告柯○哲寫給伊

本署勘驗A1-37行動硬碟後,於113年12月2日提示如下檔案內容訊問證人蔡○如,證人蔡○如於113年12月2日上午偵訊時證稱,A1-37行動硬碟內有如下檔案為其寫給被告柯○哲或被告柯○哲寫給伊:

由證人蔡○如上開證述內容,可證A1-37行動硬碟為被告柯 ○哲所有及使用。

(二)檔案作者「wen」為被告柯○哲 證人蔡○如於113年11月6日偵訊時證稱:

由證人蔡○如上開證述內容以及前述A1-37行動硬碟以採證 軟體及目視瀏覽勘驗結果,足認檔案作者「wen」為被告柯 ○哲、A1-37行動硬碟為被告柯○哲所有及使用。

- (三)檔名「工作簿. xlsx」EXCEL檔(即「工作簿」)內數字欄所載數字均代表金錢
- 1.「工作簿」之檔案資訊及內容

依據「工作簿」檔案之內容顯示,檔案資訊中,作者欄位顯示為「wen」、上次修改者欄位顯示為「wen」;頁籤「工作表1」,內容如下: